

2024 年度
福建省铁路建设发展
中心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部门主要职责.....	5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5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6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8
一、收支预算总表.....	9
二、收入预算总表.....	10
三、支出预算总表.....	1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2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3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4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5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6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16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18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18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8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19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3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2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调整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管理的承担行政职能事业单位机构编制事项的通知》（闽委编办[2019]120号）精神，福建省铁路建设发展中心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铁路建设的方针政策。

（二）参与铁路（含城际铁路）建设发展规划、专项规划和规划项目的前期研究及编制；承担铁路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和初步设计等前期推进工作；配合主管部门做好项目方案研究论证等事务性工作。

（三）配合主管部门做好铁路项目建设涉及的征地拆迁、交竣工、验收及沿线绿化美化等沟通协调工作。

（四）配合主管部门做好铁路项目投资计划安排及资金拨付等事务性工作。

（五）收集运营铁路客货运输相关数据，参与铁路运输状况分析。

（六）完成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福建省铁路建设发展中心包括4个处，无下属单位，其中：列入2024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铁路建设发展中心	全额拨款	39人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福建省铁路建设发展中心主要任务是学深思想、落实责任、建强队伍，抓好规划、推好项目、搞好研究，稳住投资、抓实建设、做好收尾，跟进重组、促进减亏、提增效益，助力福建铁路高质量发展，以良好工作成效为我省改革发展大局多作贡献。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加强项目规划和前期推进，完善我省现代铁路网布局。按照“适度超前，但不可过度超前”的原则，抓紧抓实抓细铁路项目前期工作。抓住国家中长期铁路网规划修编契机，争取赣龙厦、昌福厦等高铁项目纳入国家规划，并着重从调结构、强货运、促国防的思路考虑，开展项目研究分析，加强项目建设的必要性论证，提速项目前期工作。同时，加快温武吉铁路前期工作，争取尽快稳定方案，开展可研，以及加快推进城际铁路相关工作。

（二）全力抓好项目开工建设，积极扩大铁路投资效益。积极主动作为，协调相关部门做好用林、用地、用海等项目前置要素保障，确保漳汕高铁一季度开工建设，龙龙铁路武平至梅州段、城际R1线等项目年内开工建设。继续推动宁德白马港支线、漳州港尾铁路复工，争取早日建成。按照年初下达的投资计划，稳步有序推动资金到位，争取形成更多实物工程量。同时，协调做好兴泉铁路、福厦高铁、龙龙铁

路龙岩至武平段项目遗留问题和概算清理等工作。

(三) 持续完善运营协调机制, 努力提升铁路运营效能。

建立完善与南昌局集团、重要站段和车站以及省投资集团、省铁投、福建铁路公司等单位的沟通协调机制, 提高协调处理和解决铁路运营问题的能力。继续配合做好区域合资铁路公司重组, 推进运营补亏减亏、降本增效、土地综合开发等工作。配合做好重点铁路道口“平改立”工作, 认真抓好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治理工作, 确保铁路安全稳定运营。

(四) 加强铁路基础研究, 助力我省铁路可持续发展。

积极开展我省城际铁路相关技术方案、铁路安全监管、铁路建设管理办法等方面研究, 为今后我省铁路建设发展提供规范和支撑。继续配合开展全省铁路货运体系高质量发展研究, 有效用好研究成果, 推动提高我省铁路运输效能。着力在运营补亏、降本减亏、提质增效和沿线土地综合开发等有关方面加强基础研究, 探索加强我省铁路运营“造血”功能的路径, 积极筹谋我省铁路可持续发展。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86.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14
九、其他收入	15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57.32
十、上年结转结余	12.3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17.66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31.0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15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6399.21	支出合计	6399.21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
												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余
	合计	6399.2	4886.86								1500	12.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	193.14	193.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193.14	193.1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	90.13	90.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90.01	90.0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13	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32	57.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	57.32	57.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32	57.32									
214	交通运输支出	4517.7	4505.31									12.35
21402	铁路运输	4517.7	4505.31									12.35
2140201	行政运行	824.01	824.01									
2140202	一般行政管理	193.65	181.3									12.35
2140299	其他铁路运输	3500	3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09	131.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09	131.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4.17	114.17									
2210202	提租补贴	16.92	16.92									
229	其他支出	1500									1500	
22999	其他支出	1500									1500	
2299999	其他支出	1500									15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399.21	1205.56	5193.65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14	193.14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3.14	193.14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0.13	90.13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01	90.01		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	13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32	57.32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32	57.32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32	57.32		0	0	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4517.66	824.01	3693.65	0	0	0
21402	铁路运输	4517.66	824.01	3693.65	0	0	0
2140201	行政运行	824.01	824.01		0	0	0
21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	193.65		193.65	0	0	0
2140299	其他铁路运输支	3500		350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09	131.09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09	131.09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4.17	114.17		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16.92	16.92		0	0	0
229	其他支出	1500		1500	0	0	0
22999	其他支出	1500		1500	0	0	0
2299999	其他支出	1500		1500	0	0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86.8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14
		九、卫生健康支出	57.32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05.31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31.0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收入合计	4886.86	支出合计	4886.86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886.86	1205.56	368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3.14	193.1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3.14	193.1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0.13	90.1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01	90.0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	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7.32	57.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7.32	57.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7.32	57.32	
214	交通运输支出	4505.31	824.01	3681.3
21402	铁路运输	4505.31	824.01	3681.3
2140201	行政运行	824.01	824.01	
214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1.3		181.3
2140299	其他铁路运输支出	3500		3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09	131.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1.09	131.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4.17	114.17	
2210202	提租补贴	16.92	16.92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4886.8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3.3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8.2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33
310	资本性支出	37.98
312	对企业补助	35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205.5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63.33
30101	基本工资	201.72
30102	津贴补贴	212.9
30103	奖金	274.2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7.3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4.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4.9
30201	办公费	4.5
30204	手续费	0.03
30205	水费	0.17
30206	电费	3
30207	邮电费	15.5
30211	差旅费	1
30213	维修(护)费	2
30216	培训费	3.6
30226	劳务费	22.23
30228	工会经费	2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9.8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9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3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7.33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1、因公出国（境）费用	5	
2、公务接待费	25.65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4.58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19.58	
（2）公务用车运行费	15	

十一、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2024年度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清单目录											单位：万元
主管部 门名称	专项资 金立项 项目名 称	立项依 据	执行年 限	实施规 划	总体绩 效目标	支出级 次	资金拼盘				资金分 配办法 及支出 标准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备注：本部门2024年度没有由本部门管理的专项资金。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4年，福建省铁路建设发展中心收入预算为6399.21万元，比上年增加1544.59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他收入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886.86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6399.21万元，比上年增加1544.59万元，主要原因是其他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1205.56万元、项目支出5193.65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4886.86万元，比上年增加32.24万元，增长0.66%，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主要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编码208)193.14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养老险支出90.01万元，退休人员费用支出90.13万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13万元。

(二) 卫生健康支出(科目编码210)57.32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工伤、生育保险支出。

(三) 交通运输支出(科目编码214)4505.31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支出824.01万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181.3万元，其他铁路运输支出3500万元。

(四)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编码221)131.09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114.17万元，在职人员提租补贴支出16.92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1205.5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50.6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154.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年预算安排5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4年预算安排25.65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年预算安排34.5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15万元，比上年增加3万，主要原因是：新增公车1辆；公务用车购置费19.58万元，比上年增加1.58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增车辆。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福建省铁路建设发展中心共设置2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3693.65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绩效目标表

福建省铁路建设发展中心部门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业务费资金情况 (万元)	资金总额:		193.65	
	财政拨款:		181.30	
	其他资金:		12.35	
年度目标	力争龙龙铁路武平至梅州段开工建设,推动温福高铁开展可研编制等工作;做好在建项目漳汕高铁协调;做好福厦客专、双龙铁路龙岩至武平段建设遗留问题协调工作;完成铁总下达的投资计划;参加铁路运营可持续发展学习调研;做好铁路沿线环境整治工作;办公场所搬迁及装修等。			
绩效目标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可研数量	≥1条
			在建协调数量	≥1条
			开工建设数量	≥1条
			开展铁路运营可持续发展学习调研次数	≥5次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时效指标	开展铁路沿线安全环境整治时效	≥1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投资计划完成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各地市铁建中心(指挥部)满意度	=100%
参建单位(建设业主,设计、施工单位)满意度			=100%	
备注				

浦梅铁路建宁至冠豸山段运营亏损补贴支出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闽政函【2015】108号)省政府同意运交补函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修建浦梅铁路部审必备条件(铁总鉴函【2016】666号)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5000.00	
	财政拨款		3500.00	
	其他资金		150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确保浦梅铁路建宁至冠豸山段运营亏损补贴资金及时全额拨付。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控制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铁路线路数	=1条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运营补亏资金到位及时率	=60工作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影响当地社会发展	≥1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南昌铁路局满意度调查	≥90%
备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福建省铁路建设发展中心		部门预算编码	622
年度 预算 安排 (万元)	资金总额		6399.21		
	项目支出		5193.65		
	基本支出		1205.56		
	其他支出		0.00		
年度总体目标		落实省委、省政府和省发改委关于铁路建设的决策部署,做好前期、在建、运营等协调工作。推动温福高铁、厦漳泉城际铁路R1线开展可研工作;推动温武吉铁路开展前期工作;做好福厦客专、双龙铁路龙岩至武平段建设遗留问题协调工作;完成国铁集团下达的投资计划工作;沟通南昌铁路局集团公司,了解掌握我省铁路运营情况,配合做好区域公司重组有关工作;做好内部控制各项工作,不断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做好“三公”经费控制,并确保各项支出合理;加强干部队伍建设,营造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氛围。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使用次数	≤0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控制率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投资计划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采购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可研数量	≥2条	
			协调推进的在建项目数量	≥2条	
			开展前期工作数量	≥1条	
			协调建成铁路遗留问题数量	≥2条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100%	
			资金拨付完成情况	=100%	
经费保障人数			=100%		
时效指标		完成我省区域合资铁路重组协调时限	≤1年		

2. 有关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福建省铁路建设发展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6.04万元,比上年增加15.43万元,增长17.03%,主要因支出口径调整。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福建省铁路建设发展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48.65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9.7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8.922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福建省铁路建设发展中心共有车辆 4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3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 辆，其中：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送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